关于中医学院2018年中医分会、中西医结合分会遴选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的通知

中医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于每年5月和12月进行。请申请人认真阅读我校《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（2010年6月30日第六届七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通过）》中关于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的相关内容，填写《北京中医药大学申请培养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简况表》一式2份，并附上相应的支撑材料。表格和材料提交的截止时间为：2018年5月21日（周一）下午5点前。地点：中医学院研究生办公室321室。